



申萬策略投資基金—
申萬人民幣投資基金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三日

單位持有人派息通知

就申萬策略投資基金—申萬人民幣投資基金（「本基金」）的A類及I類單位，基金經理決定派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的股息。

申萬人民幣投資基金：派息組成資料（請同時閱讀以下警告字句*）：

派息季度	單位類別	每單位派息	派息源自可分配淨收入 ¹ 佔比	派息源自資本佔比
2024年第4季	A類	人民幣 0.2	0%	100%
2024年第4季	I類	人民幣 0.2	100%	0%
記錄日	除息日		派息日	
2024年12月16日	2024年12月17日		2024年12月19日	

基金單位持有人將依據其於派息日在登記處所記錄的選擇以現金方式收取股息或將股息再投資同類單位。

股息將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九日進行重新投資或支付予註冊單位持有人。

派發股息后將導致本基金A類及I類單位的單位資產淨值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八日有所調整。

如 閣下對上述事宜有任何疑問，歡迎致電本公司熱線電話（852）2509 8372 或電郵 swaminfo@swwhyhk.com 查詢。

申萬宏源投資管理（亞洲）有限公司

***警告：投資附帶風險。過往業績不代表將來表現。請注意正股息派發並不代表基金錄得正回報。投資者不應單憑以上表列所載資料投資於本基金。投資者應參考本基金之銷售文件(包括產品資料概要)以便獲取詳細資料(包括風險因素)。**

¹「可分配淨收入」是指應佔相關單位類別的淨投資收入（即扣除費用及開支後的股息收入及利息收入）。此外，還可能包括根據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列明之已實現之收益淨額（如有）。